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与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拟在泸州高新区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运营“汽车同步器系统智能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成立泸州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在泸州成立全资子公司“泸州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豪能”），并于2018年9月7日取得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负责投资建设运营“汽车同步器系统智能生产基地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045、054）。

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6日、27日向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缴纳了3,000万元项目履约保证金和5,500万元投资项目用地预付款。有鉴于此，泸州豪能近期拟参与竞拍上述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竞拍各方基本情况

(一) 出让方

泸州市国土资源局

(二) 竞买方

公司名称：泸州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00MA66RW0Q0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二环路南一段 30 号

法定代表人：张勇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8 年 09 月 07 日

营业期限：2018 年 09 月 07 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摩托车配件及配件；销售：有色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建材（不含油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竞拍标的基本情况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坐落	供地面积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规划条件	投资强度 (万元/亩)	起始价(万元/亩)	保证金(万元)	建设时间要求	备注
1	510509-2018-C-019	高新区酒谷大道五段以南	45,746.42 m ² (合 68.6196 亩)	工业用地	50	容积率<2.2, 下限满足国土资发[2008]24 号文件相关要求; 建筑密度<55%; 建筑控制高度<24 米; 10%<绿地率<20%	150	24	500	土地交付之日起 1 年内开工、开工之日起 2 年内竣工	宗地内地面建筑物及附着物等与宗地一并出让
2	510509-2018-C-020	高新区酒谷大道五段以南	91,800.48 m ² (合 137.7007 亩)	工业用地	50	容积率<2.2, 下限满足国土资发[2008]24 号文件相关要求; 建筑密度<55%; 建筑控制高度<24 米; 10%<绿地率<20%	150	24	700	土地交付之日起 1 年内开工、开工之日起 2 年内竣工	宗地内地面建筑物及附着物等与宗地一并出让

本次参与竞拍所得土地使用权实际价格以最终竞拍价为准，地块具体位置与

面积以规划红线图和实测为准。

三、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泸州豪能参与竞拍的地块主要用于“汽车同步器系统智能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满足子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场地的需要，有助于公司实现战略目标，为公司的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拍为公开拍卖，公司能否按照前述交易对价及用地条件竞得土地使用权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竞拍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9日